

石 头 记

□ 黄 良

序

雕塑家早死了。

雕塑品却一时半会还死不掉。

血肉之躯总比泥塑木雕朽烂得快。

写戏的朋友常常说：狗咬人，不是戏；人咬狗，哈，那就是戏了。

这话完全可以当做格言来引用。

就说这位雕塑家吧，他平生遇见的尽是些“狗咬人”的事，简直就别想找出一点戏来。

他这一辈子就做过这么一件作品，平生受到的称颂和侮辱也都是这件作品带来的。称赞夸奖的文章几乎占满了一大版，时隔不到一年，又前前后后发了四大版揭批和声讨的文章。这一版和四版的文章，没有一篇写得不漂亮、雄辩，文采也好得叫人转世投胎了也忘不掉，以致雕塑家受到称赞的时候，当真也认为自己了不得，中国的雕塑史都要重新改写了；而当他受到诅咒和鞭笞的时候，他又当真地认为自己要背叛祖国，践踏艺术，犯下了滔天大罪，陷入了深深的忏悔和自责之中。

总之，他不像那些浑身是戏的人物，在他的欢乐中既无高尚可寻，在他的痛苦中也找不到任何美好的东西。没有这些东西，那欢乐和痛苦就不值得玩味了，你说是不是呢？

后来，他就死了。

死得也没戏。如果是受了许多酷刑和私刑，被批斗死的也好，那就很悲惨；要不，身陷囹圄却壮心不已，心在艺术不忘雕塑也好，那就很悲壮。不是的，他死得既不悲惨，又不悲壮。

先头，对他的褒奖是错了，后来，对他的批判似乎也错了，于是，他就神志恍惚起来。有一天，走在街上，被一辆自行车迎面撞倒了，就再也没有爬起来过。天哪，竟然是一辆普普通通的自行车就要了他的命！真是要多糟就有多糟，如果当时是辆汽车或者火车，那至少也要壮观些呀！

其实，雕塑家自己认为，在这之前自己就早已死了，所以，也不觉得这种死法有什么过不去的地方。

那年，他还不到四十，死得还不是德高望重的年纪，既无子嗣，又无双亲，他的死并不特别让人受不了。除了那几张报纸，他也没什么需要平反和昭雪的东西。而那几张报纸代表的荣也好，辱也罢，不但对于死者，即使对于活着的人，都已没有什么意义了，它在图书馆的书架上早已落满了灰尘。说也是的，即使是曾使整个欧洲都颤抖的拿破仑又如何呢？人们现在说起他来不也很平静吗？所以，追悼会一开过，人们很快也就忘记了这位雕塑家和他的作品。因为那并不是一座纪念碑，立在人们能经常看到的大街或广场的中央。

说到一件雕塑作品，你就更别指望在它身上找到什么戏。雕塑家创造它的时候，早就把它凝固在一个永恒的瞬间上——不是永恒的悲哀，就是永恒的激奋。不像上帝捏弄出来的人，有各种面孔，有七情六欲，会造出点什么乱子，或搞出点什么鬼把戏。

可是呢，人也真还有咬狗的时候。说起来我自己都不太相信。这件雕塑偏偏不像它的主人那样甘于寂寞。世界忘得了它，它可忘不了这个世界。有一天它突然异想天开，非要到这世间上走一走，东张西望一番，于是，也就演出了这些或真或假，似悲似喜的

活剧来……

之一：

锐儿和别人不同，他每天都能从江岸上，从渡船上，高高远远地看他们学校。他敢保证，除了他，没有一个人，不管是老师还是同学，知道他们是在一条船上。不，整个镇子都是一条船。江流绕着小镇，从西往东流，在顶端学校脚底下拐了个大弯，又从东流往南，镇子就像伸进江心的一个半岛。锐儿不知半岛是什么东西。在他看来这是一条船，学校就是船头，正把整个镇子拖着往前开。他没把这个发现告诉任何人，这是他的秘密。

锐儿喜欢他的学校，虽然他不怎么喜欢学习。他什么事情都喜欢做，帮爸看碾房，帮妈做豆腐，就是不喜欢做功课。

于是锐儿就满学校练拳脚，从这个教室窜到那个教室，还爬上了屋顶，把所有的雀窝都掏遍了。他还在男同学的脸上和衣服上发挥他的绘画才能，把女同学的小辫子儿拴在椅背上，她们的尖叫他就当作美妙音乐来欣赏了。所以，他的班主任常常要愤怒地叫他回去卖豆腐算了，“要不了几年你就可以成万元户的！”

做万元户这一点上，他爸妈是绝对不会反感的，对于锐儿成绩的优劣，他们倒不在乎。如果班主任真要打发他们的宝贝儿子回家，他们也不会特别难过，镇上很多学生不是都回家挣钱去了么。

可锐儿不退学，他喜欢他们的学校，尽管他的老师并不怎么喜欢他。

这一天，锐儿又迟到了。班主任白了他一眼，叫他在门口站着。她继续讲课，不想搭理他，连原由也不想问。她知道，不是渡船喊不应啦，就是闹钟没上发条。已经是老一套了，她太知道了。

往常，站不了一会儿，班主任就不得不被迫让他回到座位上去，因为他不是挠耳抓腮，就是做出各种怪相惹同学们发笑。今天就奇怪了。等老师想起他时，回头一看，发现他竟然是安安静静地站在那儿，正怔怔地望着窗外的天空出神，两只牛犊子样的圆眼睛，润湿又明亮，闪动着一种不寻常的、梦幻般的光泽，连见了他就头疼的班主任，也不觉走过去抚摸了一下他那毛茸茸的脑袋，亲昵地揽着他的肩膀，把他带到他的座位前。

全班同学都惊讶地望着他们——怎么会有这样的事？到底是怎么了？

今天早晨，锐儿确是碰见了一件奇事。

和往常一样，他总是第一个跳下渡船，撒开长腿就往学校奔。众人都走的路他不走，他有一条只有他

自己一个人才知道的秘密通道。从那儿走到学校，不用经过总站着几个假模假样的值日生的学校大门。而且特别提劲的是，可以翻几道有趣的围墙。

江坝上，远离渡头的荒滩边，紧挨着学校已经有些坍塌的围墙下，还有几道长着野草的矮墙。墙虽不高，砌墙的石头却很大，很坚固，用大炮恐怕都轰不倒。外来人一点也不明白那是派什么用场的；再过一百、两百年，如果有考古学家来看到这玩艺儿，只怕更要大伤脑筋，因为既不像城堡，又不像寨墙。

锐儿可知道。他听爸妈说过，那是前几年修的大寨田。当然，他也不明白为什么会叫做田，因为只修好了石墙，并没有真的种过五谷，也种不出五谷，都是黄泥生土，夏天还会被陡涨的江水淹掉。他还知道，他有一个从没见过的舅舅，就是修这个大寨田被炸死的。不过，锐儿并不因此觉得伤感。他喜欢它，把它看做是他的万里长城。每天上学放学爬上那石砌的墙头时，他会想象自己是占领了一座城池，总要凯旋式地环顾一下周围的山岭和河流，对着它们手舞足蹈一番，胡乱地呜哇呐喊一番，或者干脆就骂几句粗话，这时他便觉得有一点快意，和着一点点快意之后的迷茫。

今早他站在这墙上作那英雄式的俯视时，忽然发现墙内一个角落处，有个什么东西被乱七八糟的稻草遮盖着。什么？人？猪？或者是一个受伤的游击队员——这是他在现实生活以外惟一熟悉的人物。他觉得惊奇，也很兴奋，一纵身便跳下了矮墙。当他搏过去掀开那些稻草时，他又变得轻手轻脚了，好像那下边真的躺着一个幻想中受伤的游击队员。

稻草才掀开一半，他就更惊讶地瞪圆了眼睛。唉呀，他看到的是个什么呀——是人，不过，既不是一个真实的人，也不是一个幻想中的人。

他看到了一个石头雕的人。

他又笑又叫地绕着石人转了一圈，返回头来，又连蹦带跳地转了第二圈，兴奋得简直不知道要拿自己怎么办才好。他想要用稻草擦去石人身上的污垢泥土，又忽然细心起来。怕把石人弄坏，浑身乱搜一阵之后，猛想起头上那顶军绿色的布帽，一把抓下来就给石人揩抹，又用指头轻轻抠去凹陷处填塞着的泥巴，一会儿，那帽子就不成样子了。

擦着擦着，锐儿不觉住了手。这个一刻不动弹就会皮子痒骨头疼的孩子，竟然不可想象地安静下来。他双膝跪在石人面前，两眼怔怔地望着石人，一眨也不眨。

石头砌成了他熟悉的那一片天地，石头又带给了他一个全然不同的境界。

这简直是不可能的。一块坚硬的、粗糙的、火赤

色的石头，就像砌在这大寨山里的每块石头一样的石头，竟然会变成了柔软飘拂的头发，变成了富有弹性的肌肤，变成了闪着光亮的眼珠，变成了一个鲜活强壮的人，一个有生命的东西，你想想，这是可能的吗？难道这也是人能做得出来的么？

这会儿，经过锐儿揩拭，雕像的质感和块面、线条的轮廓都清晰而鲜明了，显得真实生动。锐儿下意识地伸出手去轻轻触摸着雕像的肌体，指头下的感觉是奇妙的，似乎血管在搏动，肌肤散发着热烘烘的气息。这健壮赤裸的人体，在一个十二岁的孩子心中引起了崇敬和爱戴，既炽烈，又纯净，他那蒙昧未开的意识里，第一次认识了人竟是那么强壮，那么美丽。

在石人的那双眼睛里，孩子看到了一种巨大的焦虑和忧伤，这种感情对于锐儿是陌生的，但却强烈地震撼了他幼稚的心。在石人坚韧凸突的肌肉里，孩子看到了紧张、愤怒和将要喷射出来的力。这力，这愤怒，这忧伤，使他莫名其妙，使他感动，因为它们都是那么美。

雕塑家如果有知，他绝不会想到，他的作品竟然会在一个完全意想不到的地方，为一个从未意想到的孩子所接受，把他打动。

他从未那么安静地坐在教室里，从第一节课到末一节课。魂灵儿是早已出窍，思想像一泓清澈的溪流，在自己也说不出来的什么地方奔泻着，迂回着，跳腾着。放学的铃声一响，他便第一个冲出了教室，翻过学校颓败的围墙去看他的石人。

可是，当锐儿爬上他的万里长城的时候，他几乎哭出声来。那里已经什么也没有了，除了一片被人践踏过的稻草。

他眼里含着泪花，团团转找了一番。然后呆呆地坐在矮墙上，两只脚无力地悬在空中晃悠着。他从书包里翻出那顶弄脏了的布帽，抚摸着上边的斑斑泥痕。真的，这绝对是真的，刚才它还在那儿，我还用手去摸过的……可……可是它现在没有了，无影无踪了……

锐儿蓦地想起一件事，便又翻过围墙，回到学校里去。他在操场的篮球架下，远远地就看见班主任坐在门前的阳光里，敞着怀在给孩子喂奶。她微笑着，一边用指头划着婴儿的小脸，一边用一种只有她才懂的原始语言，在咿咿呀呀地和那孩子说话。锐儿抱着篮球架的柱儿，一点也不害臊地看得呆了。

往常，锐儿不喜欢班主任，她老让他的语文不及格。而且，她常常慌慌张张地一边扣着胸前的纽扣，一边往讲台上跑；在几十条嗓子齐声朗读的尖锐的童声大嘈杂里，她竟然会听到她那心肝的啼哭，慌急

火燎地往外跑。她总是婆婆妈妈的，锐儿腻味她。

可是，这会儿锐儿看着她被垂下的短发遮住的半个脸，半个微笑，觉得她真美，真亲切，她哼唱的咿咿呀呀也真好听。

后来，孩子睡着了，班主任扣好衣服，仰着被太阳晒得红扑扑的脸庞，眯觑着细长的眼睛，一边摇晃着身子，一边轻拍着怀里的婴儿。锐儿期期艾艾地走过去，喊了一声“老师”，那声音听起来又轻又陌生。她没听见，还在哼唱着。末了，她大概是感觉到了面前有人，或者是锐儿挡住了阳光，她睁开了眼睛，脸上还挂着笑，身子还在轻晃。

“哦，锐儿。”

“……是一个字，老师，是一个我不认识的字。”那个字，是他早晨揩拭雕像时在底座的背面看到的。

老师不晃了，笑笑地看着他。这锐儿，从来就喜欢自作主张，既不问老师，也不查字典，便毫不犹豫地把“对”写成“村”，把“狠”写成“狼”，老师当然也就少不了要对他“狼狼”一番了。可今天他竟然会来问你！“你说，是第几课的？”

“……是……”锐儿说不清，便捡了根棍子，在泥地上划起来。

“哦，这是‘羿’字，是一个人的名字。”

“人的名字！”锐儿的眼睛放出光来，“老师认得这人？”

“什么呀，这是个古人，一个传说中的人物哩。这个人很了不起的。那时候，天上一下子生出十个太阳。哎呀，锐儿，你怎么没回家？吃饭了吗？”

“嗨，别管他吃不吃饭，老师，你讲讲吧，十个太阳？”锐儿把书包垫在屁股底下，在班主任对面坐下了。

“那十个太阳，都是帝俊的儿子。帝俊嘛，就是神仙们的皇帝，权力大得很，他的儿子要捣乱，那是谁也管不着的。可他们偏偏就要捣乱，不讲规矩，不依次序，也不管值班不值班，一齐跑到天上来啦。”班主任讲起帝俊的儿子来也像个班主任，就好像那是她班上十个调皮学生似的。“一个太阳就够热的，十个太阳一起挂在天上，那怎么受得了哇！”

锐儿的眼睛睁圆了。他的班主任竟然知道一个这么神奇的故事。

“田里的禾苗烧死了，森林也起了火，连石头都溶化成小溪到处流淌，人只能躲在洞穴里，森林里各种害人的怪兽都跑了出来，像什么九婴呀，封豕呀……”

班主任接过锐儿手中的小棍，在地上写着这些古怪的名字。

“九婴就是一种生着九个脑袋的怪物，能够喷火，又能够吐水；封豕是长着长牙利爪的大野猪；还有一种人身兽头的家伙，叫做凿齿，它的牙齿象凿子一样，有五、六尺长。你想想，出了这么些野兽，又出了十个太阳，人的日子有多受苦呀。后来，出了一个叫做羿的英雄，他有一把神弓，力气大，射术又好，就把这些怪物，什么九婴呀，大风呀，修蛇呀，还有凿齿，封豕什么的，通通射死了，接着又把天上的太阳也射落了几个，老百姓这才能够过上安生的日子了。”

“羿真了不起！”

“锐儿，你怎么忽然想起要问这个字呢？”

“我……老师，我今天早上看见他了！”

老师惊异地看着他，“啥？看见谁？”

锐儿的脸绯红了，他猛然从地上跳起来，噙着一下子涌上来的泪花，抓起书包，一溜烟跑了。

……

严格说来，这好像还不是一个雕像完整的故事。蓦地出现了，接着，又像它的出现那样不着痕迹地消失了，似乎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学校的钟声依旧按时敲着，中午过后，放排工的号子照样在江湾里回荡，除了锐儿每天仍然要在矮墙上张望，连墙里那遮盖过雕像的稻草，也被风儿卷走了，一根不剩。

可是，似乎毕竟是发生了点什么的。

几个月后的春天的傍晚，一个从大城市来到这里写生的画家，漫步在河滩上，蓦地，他停住了脚步，惊异得什么似的。

在这个金色的河滩上，画着一个激动人心的图案，天哪，整整一片荒滩都画满了！

一个高大无比的巨人，头枕着一堵石墙，一只脚踏着一只惊厥的野猪，一只脚却插入了潺潺河水中，巨人正挽弓欲射。在他的四周，一个九头怪物在喷着火焰和水柱；大蟒痉挛着，蟠曲成一个异想天开的图案；一只长喙巨鸟正扇着船帆一样的翅膀，向巨人扑来；还有一个人身兽头的巨怪，眼睛上插着一支利箭，倒在地上挣扎着……这些用树枝画在江滩上的图画，虽然技法稚拙，但是画得那么随意，那么酣畅，构思之奇特，造型之诡异，情绪之炽烈，让你看上一眼便被征服了，迷住了、心底下情不自禁地会涌起一阵又一阵的颤栗。

画家丢掉了画夹，双膝在温热的沙滩上跪下了，好像要对一个旷世奇才顶礼膜拜，他的心底深处，感到了一种自己画出一幅好画时都未体验过的兴奋和激动……

之二：

伍全根起了个早，在门背后摸出一把锄头来，心

里有些惴惴不安的。眼皮在跳，先是左边，接着是右边，他知道，今天要出事。他活了五十几年，没有眼皮跳不出事的，这灵验得很，就跟女人肚皮大了要下崽一样，挡也挡不住的。

他家屋后那丛竹子开了花。这还是对门坡上的罗二凤上山挖草药时发现的。他惊诧地说：“呀，伍全根。你家竹子开花了！”

在这些深山老林的僻远地方，竹子开花可不寻常，是凶兆。伍全根一看，脸都黑了。

早晨冷浸浸的，露水很重。鸡在远一声近一声地啼着，声音颤颤的。伍全根抬眼看了看开花的竹子，朝地上吐了三泡口水，口里喃喃地，像在念什么咒。他举起了锄头，要把这丛竹子连根刨了。

伍全根才挖了几锄头，身子还没热过来，就觉得地下有些异样。他弓着腰，伸出手拎着根断了的竹鞭用力一抖，一大坨湿泥巴便跟着被拽了出来。他眼前有什么一闪，便定定神，眯缝着眼睛注意看那个刚刚现出来的黑洞洞。

他心里先是一喜。但马上他就惊呆了，瞠目结舌的，出气都不匀了。

什么？手！那窟窿里有一只手！从黑褐色的泥土中伸了出来。开头，伍全根还以为那是尸体腐烂后遗下的一根白骨。后来他看清楚了，不，那不是白骨，确确实实那是一只手，颜色也不是灰白，而是赤赭的，肌肉丰满，血管隆起，像他这个种地人的手一样又结实又粗糙。这使他更疑惧而恐慌了。

他赶快挥起锄头，要把泥土回填进去。一坨硬硬的泥块碰在那手上，啞的一声，声音好奇怪，啞——！伍全根由不得停了下来，慢慢地蹲下身子，定定地看了那手一会。终于他决定要伸手去摸那东西一下。太奇怪了，啞！

一股令人颤栗的冰凉。他暗暗用力，扣紧他那青树疙瘩似的指头，还用那黑黑的指甲掐了一下。他更其惶惑而错愕了。这不是人的有血有肉的手，也不是一个死尸的僵硬的手。这是一块石头，虽然它分明是一只手。

伍全根怎么也不明白了。

他开始用手往外刨泥巴，心里还一边在反反复复地念叨着：怎么一回事？啞，怎么……

看来，他是再也不会弄明白了。因为那东西最后全刨了出来，竟然是一个完完整整的石头雕的人。怎么会是一个石头人呢？用石头雕成人来做啥呢？又为啥埋到了这深山野地里来了呢？真是越想越明白不。

先头的惊惧是没有了，隐隐约约的却有了一点失望。这失望是因为他想起对门坡上那个罗二凤，他

老父早年间穷得像河滩里的鹅蛋石一样光溜溜的。有一天,不知从哪家跑来一只猪,在他栖身的竹屋棚后一棵苦楝子树下拱了一个洞,他把猪赶跑了,发现洞里有个黑黝黝的土陶罐子。他将那个黑瓦罐子摔破了,天哪,竟然黄的白的撒了一地,尽是金条和银元。从此,买了一块地,讨了一个老婆,像模像样地过起日子来了。

尽管罗老头后来划成了地主,伍全根仍然希望他现在挖出来的是一罐子钱,而不是一个石头雕的人。

最好罐子里是一扎一扎的钞票,而不是银元,如今不兴用那玩意,买不到东西的。遭了旱灾,他今年没收成,明年的日子咋个过?老婆瘫在床上,儿子又出了门。这个伍文明,成天往县城上跑,回来就在屋前屋后转,今天要种银耳,明天要烧砖瓦,像得了热病一样,听人说哪个哪个发了财,他就浑身打寒颤。自然,不管是银耳还是砖瓦,他都没有弄出来,他没钱做本。但他相信,只要种出了银耳,烧出了砖瓦,他很快就能富。儿子相信奇迹。老子一辈子没见过奇迹,老子不相信它。没有本钱你种不出银耳也烧不出砖瓦。他认定了先有钱才能富,而不是富了才有钱。

这石人只及伍全根的腰高,可立在那儿,却顶天立地似的。年轻,浑身筋暴肉凸,满身是紧扎扎的劲儿,两条手膀子,一下子准能扳倒一头壮水牯。

儿子伍文明如果是这般有劲有力的模样,日子恐怕就和现在不同了。他拿起锄头,朝手心吐了一口唾沫,又回头看了那石人一眼。这石头人对于伍全根有什么意义呢?什么意义也没有。哪怕它雕刻得再好,头是头,脚是脚,比庙里的菩萨还像一个人,一个无论在田里还是在床上都会叫人喜欢的人。

正因为它太像他们大家了,所以是一点用也没有的。但如果它像大家都认定是菩萨的那种东西,那伍全根这会儿早就吓通一声跪了下去,还会毫不犹豫地跑几十里地去买一把香烛来,把它请到那个供石头的山神庙里去,尽管他的荷包里已经没有什么钱了。

如果像罗老头那样挖出一罐子钱来就好了。他现在很需要钱,而不需要这个一点用场也派不上的石头。伍全根甚至毫无根据地相信,就是这丛开了花的倒霉竹子,使他应该得到的那罐钱在地下变成了一个石头人。

伍全根挖着竹根。他现在有点心事重重的样子,他这一辈子过过来的日子,全都那么平常,无声无息,每一天和另一天就像两滴水那么相似,可现在,他却希望一锄头下去能把那种日子劈开,像灶孔里的柴禾一样,发出亮光,爆出声响……

竹根刨完了,他所指望的奇迹却没有出现。他开始气喘咻咻地把那些枯槁的竹子和虬结的竹根拖回家去,准备留在冬天烧火取暖。

伍全根坐在阶沿上,很费劲地把那根五尺长的烟杆点燃了,一边咂,一边往地上吐吐地吐口水。他心事漫漫地盘算着吃的、烧的,这个冬天该如何打发。吃过早饭,他得到坡上去打柴。伍文明如果能在外边找到事做,弄几个钱回来,一家人吃喝就有了指望。

锅里的米糊在咕突咕突地响。已经很有些时日,老婆只能喝点青菜米粥了。他为了节省柜里已经不多的粮食,自儿子走后,也跟着病人一道喝那白中带绿却又总是香得诱人的糊汤。

这会儿他呼呼地一下吞了三大碗,用巴掌抹抹胡子拉碴的嘴巴,端起只剩些温热的糊汤,要去喂那已病得很久的老婆。走到床前,他就觉得有些不对,连忙把碗搁在凳子上,俯身一看,女人满脸红赤,眼睛圆睁着,一眨不眨,似乎穿透了漆黑的屋顶,看到什么可怕的景象。她脖颈僵直,额头滚烫,喉咙里发出一种不连贯的轻微啸声,像一片枯叶在风中抖颤。

心性已经很麻木的伍全根这下也惊惶了。凉气一股一股地直往脊梁骨上窜,心底下生出了许多的恐惧。对于女人的病,他早已不存在什么指望了,一胎一胎地生下来,十几个儿女只活了个第十一伍文明,他早就不满意老婆了:母猪还比你管用呢,咋让我白费了那么多气力!现在他想到的是比死更可怕的东西。他想到的是开了花的竹子,是蓦然出现的石头人。女人病情的突然恶化,使这些不祥之物变得叫人不寒而栗起来。

他心慌意乱了,不知该做什么好,掐了一会女人的人中,又撬开牙关灌了几颗仁丹,听到女人微微叹出一声气来,他情不自禁地往水缸那看了一眼……他忽然有了主意,牙齿竟不住地捉对儿乱磕打起来。慌里慌张地,他扛起石人就往屋外跑,好像身后有谁在追赶他。

他把石人扛到山下大路边,想了想,将它立在那个小山神庙的背后,自己又绕到庙的正面,对着那个浑浑噩噩的石头作了个揖,心里还一边在默默许愿:等儿子挣了钱回来,再来烧香上供……

女人夜里退了烧,第二天,她又能喝那白中带青的米糊了。伍全根就又上山去砍他的柴。

傍晚回来,他看见厢屋儿子的房间是开着的,便探头看了看,果然是伍文明躺在铺上。儿子又黑又瘦,不过他一定还是挣到了钱——他的脚上,穿着一双糊满了污泥的新球鞋哩。

伍全根心下有些高兴。他做了一锅干饭，还炒了几个鸡蛋。儿子像是累过了头，吃饭时恹恹的，无精打采，老父也就吃得没有往日有滋味。

“这几个月一直都在县城做事？”

“在省城。”

“哦，”在省城！老父很意外。他这一辈子，连县城都还只去过三次哩。“做啥哩？”

“挖阴沟，做煤球，挑土方，”这几个字从儿子的牙缝中挤出来都是沉沉的，声调里还透着一种愤懑，“有啥做啥”。

“哦，哦，”老子并不愤懑，他用手抹着嘴巴上的胡碴子，很兴奋。儿子竟然在省城做事，不管做什么，这在他都是不可思议的。“人多不多？钱……钱好找吧！”

儿子站起身，往木盆里舀热水：“我要去睡了。”
“睡吧，睡吧。”

儿子把脚泡在热水里，一边解开上衣扣子，从贴身的衣袋里摸出一扎钞票来，数了十几张，放在饭桌上，“我还有别的用途。”

老子没有马上拿桌上那钱。在这样的儿子面前，他今天特别想要做出一副长辈的样子。他点燃了那支五尺长的烟杆，透过雾腾腾的烟气，他看了一会儿儿子泡在热水里的大脚，又看一会儿桌子上花花绿绿的钞票，心里忽然觉得很温暖，很想絮絮叨叨说一通话。

“是呀，不容易，你能平安回来，很好了，还有钱，很好了，还不少，昨天我还怕……昨天，你妈差点就过不来了，幸好，我在山神庙作了揖，把石人丢了，我又……”

儿子那双脚在木盆里互相搓着，看了有些语无伦次的老子一眼：“做啥？石头人？”

“唔，石头做的人，晓得是个什么祸害，偏偏就让我挖着了，怪我扛回家来，呸！呸！”他又连吐了三泡口水。

儿子抬起布满血丝的眼睛，诧异地看着烟雾后边老子那张满是皱纹的脸：“你挖的石头人？你在哪里挖到的？”

“屋后竹林子里呀……”

“是个啥样子的？”

“啥样……也就是个人的样子嘛，和真人一模一样的，有这么高，”他用手比划了一下，有些不解地看着很兴奋的儿子，“像磨刀石那样的颜色，头发很长，眼睛望着天……”

“你把它丢在哪里了？”儿子急切地揩着脚上的水，来了精神，困顿睡意全没了，“我去看一看。”

“快莫去看了，我已经丢到山脚下山神庙的大路

边，莫撞了邪！”

儿子不听，回屋去摸了个电筒，就奔下山去了。

过了些时候，伍文明回来了，怒冲冲的。把手电筒往桌上一扔，瞪了莫名其妙的老子一眼。

“还在那……那里吧？”

“在个屁！人家个个都像你那样瞎了眼？老天爷！你为哪样要把它丢了！”

“要是像罗二凤家是一罐子钱，你父能把它丢了？”伍全根不知道儿子的火气怎么忽然这么大，“嗨，哪个会要这个祸害哟，你妈……”

“祸害？那是财喜，是宝贝，”儿子眼睛都瞪圆了。他虽然直到现在也没亲眼见过那到底是个什么东西，但既然有人把它弄走了，他认定那就一定简单不了。“那是文物，出土文物——你不是从土里挖出来的吗？值几千，值几万！好，到了手的，你把它扔了！”

这一下老子的眼睛也瞪圆了。值几千？值几万？

不能吧，无论如何不相信。不过，儿子是从省城回来的。他读过初中。他懂得“文明”，他的名字就是来这儿的一个城里人给取的。可是，他不懂得阴阳，他不知道他妈昨天差点断了气。可是，几千？几万？他自己亲手把它扛出去丢了……

这一晚他都没睡觉，第二天又没能从铺上爬起来。

他病了。

之三：

来到了这个地方，石头人就知道：这次东张西望、磕磕碰碰的旅行，大概也就快要接近终点了。因为，它现在是在一个三岔路口上；往左走三点五公里是一个采石场。往右走三点五公里是一个兼有湖光山色的公园，而公园的正中央，有一个收藏艺术品的博物馆。

自然，不管是往左，还是往右，对于这块有了某种模样的石头来说，都是一种归宿，而且，也不能说哪一种归宿更荣耀，更灿烂夺目，因为按最标准的价值观念来衡量，是放在古董架上供人欣赏，还是铺在大道上供人行走，对于一块石头来说，同样是物尽其用，得其所哉的。

可是，这块有了形状，有了阅历的石头，竟然也有了一点不大不小的虚荣心，一点莫名其妙的价值观，觉得自己是件艺术品，应该往右边去，爬到红木雕的古董架上，还要在脚下铺一块天鹅绒。

这都要怪它在人间旅行得太久了。

这是许久以前了，石头人好像听那位雕塑家说起过，左边那个采石场，其实就是它这次旅行的起

点。如果博物馆的古董架就是它应该去的终点的话，那么，空间距离也就不过是三点五公里加三点五公里，原是很近的。可是，由于雕塑家和它自己的过错，三十多年过去了，它才来到这个三岔路口。

雕像的模样现在已经很狼狈的了。就像一个长途跋涉的旅人，浑身落满尘埃，伤痕累累，如今，它的左脚趾，连同一小块座底，不知又在什么地方给碰掉了，连站立都显得有些不稳。

没有了弓和箭，很难叫人想起它就是那射九日、斩修蛇、诛封豕的英雄羿。不过，他那壮伟的身躯和隆起的肌肉中，依然往外迸射着意志和力，叫你不由得不神往于一个人在面对超乎想象的困境和险阻时所具有的斗志和毅力，勇气与无畏。尽管箭已折断，弓已失落，它也早已不是原先山中的一块顽石，它依旧是雕塑家创造时想象的模样。

这使雕像对自己又有了信心。

听！

……踢沓！踢沓！这时候，一阵沉重的脚步声，踏破了清晨的寂寞，路那头，从朦胧的薄明中走过来了一一个人，一个发须花白、腰背有些佝偻的人。他用漠然黯淡的目光，看了石雕一眼，脚步略一踟蹰，便又走了过去。他肩上背着一个装工具的帆布袋，走上了左边那条通往采石场的路。

石雕像多少有些失望。倒不是因为这个人没有停下脚步，而是他看起来不像是一个它希望在这个早上出现的人。

可是，等等，怎么回事？

那个人又倒了回来、步履有些踉跄。他走到了石头人面前，样子有些犹豫。他慢慢蹲了下来，仔细审视着这尊雕像。

哗啷一声，他肩上那个装着铁器的工具袋掉到了地上。倏地，一件难以想象的事情发生了：这个枯瘦而痴木的人浑身哆嗦起来，就像是突然掉进了一个冰窟里，牙齿嗑得嗒嗒地响，他拼命想要咬紧牙关，两腮都被弄得直抽搐。两滴浑浊的泪，滚下了他那被阳光炙烤得满是焦斑和暗影的黑褐色脸颊。

当他伸出两只茧疤痕的粗糙大手去抚摸雕像的时候，那石头人都颤抖了起来。

什么，这就是我？——石头人想。

什么，这就是我？——过路人也想。

简直不能叫人相信：它就是艺术中的他，而他就是生活中的它。

不，这一定是不真实的，不是生活错了，就是艺术错了。因为，这互相审视的人和他的雕像，是多么截然不同，毫无一点相似之处啊！

石像是那样俊美壮健、青春焕发。而那个还在一

阵阵颤栗中抖索的人，是多么疲惫衰竭、憔悴苍老。他的腰背再也不能像一根小杉树似地挺得笔直，两肩微微前倾，四肢也已枯萎如秋叶。脸庞上就更找不到一丝那雕像的痕迹。他两颊凹陷。颧骨像一把生了锈的镢头，在两道深沟般的皱纹重压下，眉骨凸了出来，眼睛却像两口干涸了的枯井，凹陷了下去，显得古怪而陌生。

看一看这人和他的雕像，你不由得会顿悟了，也迷惑了——人，是多么孱弱，不堪一击；人，又是多么强顽，无论时空多么巨大，他都能使自己获得永生。

是的，正是这个被岁月雕琢得变了形状的人，三十多年前，曾使雕塑家狂喜不已，激起了不可遏止的创作欲。

那一天，雕塑家来到这个采石场上时，他正和伙伴们在用钢钎把一块炸裂的巨石从岩头上撬落下来。他年轻的躯体整个儿扑压在撬棍上，双臂拼尽全力使着劲儿，单纯、率直的面孔憋得通红，脖子上的青筋暴突了起来，宽阔的胸脯里发出了一声声兴奋而热切的呼喝。这开山劈石的场景，一下子触动了雕塑家的心。雕塑家快步走到面前，请他脱掉那件汗湿的背心，这个请求多少有些唐突，但他还是友善地笑着，顺从地脱下了衣服。

尽管见多识广的雕塑家的眼睛就像一把解剖刀，早已料到会在他的衣服后边看到什么，但是，眼前这个闪着汗光的健美的胴体，还是使雕塑家感到意外的惊喜。只有阳光、劳动、新鲜的食物，强健的肠胃和遗传基因的不可思议的合作，才能有这般造化的奇迹。

在以后的十几天里，这美好壮观的身影，使雕塑家陷入了极度的兴奋和困扰之中。他的意绪、情感、理念堕入了一片超时空的混沌，他的神经、器官被压迫到了一阵阵悸动的梦魔里……忽然，有一天他猛地想到了羿的时候，他一跃而起，脸色苍白地又跑到采石场上。

年轻的石工二福，这个来自山里的纯朴小伙子，睁大了一双明澈的眼睛。虽然羿的故事使他觉得好奇而有趣，但对于要他去做模特儿的这件事却困惑不解。不过，他那时刚二十岁，还是一个单纯得天真的孩子，对生活对人充满信任，便爽快地答应了雕塑家的约请。

羿的故事传诵了千百代人，而雕塑家心中深藏多年的却是一个只属于他自己的羿。现在，当他的表达的激情达到高潮和顶点的时候，那以深情包孕了许久的形象，却变得陌生而难以捉摸了。这期间，他画了无数素描，做了二十多个泥稿——一个羿正张弓射日，动作夸张，情绪强烈，神勇和无畏表现得淋

滴酣畅；另一个羿正挥剑斩蛇，构图巧妙，气韵生动，极具形式美感……

当他看到这些羿不是什么武夫就是盖世英雄的时候，他真的惊异、懊丧得不行，决定暂时放弃这次创作，让二福先回采石场去。

可是，不到二个星期，雕塑家就又跑到采石场来找二福。他呼吸急促，脸色更加苍白，没头没脑地高声说：“行了，行了，赶快跟我回去！”抓起二福的胳膊就往他的住处跑。

二福离开后，他像生了一场大病似的，恹恹地昏睡了几天。有一日他骑车到很远的水库游泳，在清澈冰凉的水里才游了不一会，不知怎么蓦地有了一种豁然顿悟。赶忙爬上来揩净身上的水迹，急急地蹬车回到家中，找出粘土立刻就做起了泥稿。在这个新的泥稿中，羿的造型完全是稳定静止的，然而又隐含着内在的紧张和运动。他双腿微微劈开，两臂垂在膝旁，一手握弓，一手拈箭；鼓楞的肌肉和暴突的血管说明他刚经历过一场艰苦的搏杀；脸上的神情既不豪迈，也不骁勇，双目中流露的是一种沉思、一种悲哀，似乎在考虑是不是要把这最后一箭搭上，射落那第十个太阳？

尽管雕塑家说起这些来非常激动，二福并不觉得这一稿比以往的更好，但他很高兴雕塑家脸上重新有了笑容，更高兴再有机会来帮助他。每天雕塑前，雕塑家的折磨就开始了：先要他快跑五公里，然后，要他做一百个俯卧撑，直到他累得趴倒在地上再也不能动弹了，浑身汗如水浇，肌肉变得像石头硬邦邦的，又胀又疼地抖颤起来，当地赤身裸体像泥稿那样垂手站立在那里，听见雕塑家满意地直叫：“对，就是这样子！就是这样子！”他心里也就觉得非常愉快。

这两个青年，由于偶然的机遇碰到了一起，他们的生命和心智才达到了极致，他们各人才从对方发现了自己，窥见了自己的内心深处。雕塑家创作时如醉似狂，这是他一生中惟一的一次最富激情和才华横溢的创作，他从石工年轻的身体看到了人的美质，从羿的奋博深味到生命的意义。

雕塑完成以后，雕塑家把它翻制成石膏，送去参加了一个展览，同时四处寻找一块适合雕刻的石头。正如雕塑家所期望的，雕像在展览会上引起了广泛的兴趣和称赞。没有想到的是，这次展出还给二福的生活带来了急剧的变化。

一个歌舞团的副团长在展览会上找到了雕塑家。希望介绍那位模特儿到他们团来试试，因为他们正在排演一出反映黑人民族解放斗争的舞剧，需要一个临时演员来扮演非洲鼓手，而团里的演员全不

合适。他的舞蹈不多，但要有一身雄劲的腱子肉，能够完成一些粗犷豪放的造型动作就行了。

经过面试，二福被录用了。年轻的石工使他们感到特别满意。舞剧演完后，竟破例把他留下来，在团里的布景房做木工，还时不时让他上台去串演个什么角色。那个分管舞蹈队的副团长还热情地对他说，不要很久，就可以把他转为舞蹈队的正式演员。

这小石匠来到这些衣袖翩翩的红男绿女身边，竟也显得非常从容。现在，他喜欢人家夸赞他的肌肉，不像当初。他硬是不敢脱下背心抹油彩。就像一只知道了自己羽毛美丽的鸟，他开始爱惜、展示自己的羽毛。在布景房做事时，他总爱赤裸着上身，还要脱掉衣服在练功房的大镜子前摆出各种姿势，欣赏自己无疑是一种感官享受。他常常想起羿，觉得自己也能像羿一样创造奇迹。

可是，以他的智力和阅历，他绝对不可能预见到，机遇也是能够变成陷阱的。

没过很久，舞蹈队一个十七八岁的姑娘老爱悄悄地溜到布景房里来，不是望着他吃吃地笑，就是在她身边挨挨擦擦。她欣喜地注意到她目光中毫不掩饰的亲昵和热情，却没留心到还有另一双火辣辣的追随着他的眼睛。

夏天还没完全过去，副团长却忽然提出要在星期日到郊外去登山。小小一座山头他原是可以在全体中第一个登上顶峰的，副团长却偏偏拽住他，把自己的食物水壶让他背着，要他留在后边搀扶自己，她其实挺健壮，原先也是个舞蹈演员，如今当了副团长，虽然不过三十四五岁、却早已挂鞋不跳了，慢慢变得富态凝重起来。

眼看其他人走得没了影，高处树丛后边传来一阵阵说笑声，二福觉得意兴全无，她却抓住他的胳膊，别有深意地一笑：“急啥？出来玩的嘛，又不是比赛。这儿风景不错，我们干脆坐下休息一会。”

二福无奈，只好顺从地在一丛矮树下坐下来，她也走过去，紧挨着他坐下，说：“你看这里多好，多幽静，一个人也没有。”

二福把壶凑到嘴边，大概心下有些慌张，水从嘴角顺着那裸露的脖子流了下来，他的衬衫领口敞着，隐隐现起两块隆起的胸肌间闪着汗光的凹沟。她早就对这小木匠结实矫健的肉体怀着一种不可遏止的欲念，这会儿更是心旌飘摇，神颠魂倒，不由自主地便把手伸了过去，摩挲着他那黧黑壮实的光脖子上的水珠，手指又蛇一样地往他的胸脯上滑去……不知怎的二福从惑乱中猛地清醒过来，挥开那只正解着他衬衫纽扣的手，一下子跳起来：“你……你……”

当天晚上，当舞蹈队那个爱娇的小姑娘又窜到他的布景房里来的时候，他把副团长在山坡上的失态全告诉了她。

第二天，小木匠惊讶地发现，全团没有一个人不知道头天山坡上副团长的风流韵事，而且事情越传越富神秘色彩，还有大量露骨的细节。小木匠开始有点不寒而栗了，对昨晚在他怀里千娇百媚的那个姑娘，简直恨得牙痒。

副团长不动声色，就好像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过似的。在一个艳闻轶事有如春风野火般的剧团里，你的脸皮只要厚得够尺寸，那么即使真有了什么事，也就和什么事也没发生过一样了。再说，副团长是“行舞”出身，政治上又特别成熟，比这还复杂难堪的局面她都是应付裕如的，不然，还能够获得今天的地位吗？她常常能够咬着牙齿温柔而有教养地微笑着说：“看看是谁笑在最后吧！”这话当然是别人创造的，但很少有人说得像她那样有魅力。

果然，这一次又是她笑到最后，最好。而且，竟然还是那个满怀醋劲又幼稚无知的舞蹈演员帮的忙。

这姑娘和小木匠的恋情就像发热病，一会冷得像十二月的溪水，一会热得像六月的太阳；白天，他们相互鄙视，甚至仇恨，到了晚上，两个人却又生方设法寻找遇合的机会，于是，一切便又在五颜六色的布景片下，在欢爱无比的肉欲之中烧为灰烬。这场既残酷又温柔的游戏玩了有个把月，直到有一天这姑娘突然吞下一包大头针，她的自杀把整个剧团闹个底朝天。

不到十分钟副团长就把案情弄个水落石出。原来，不是自杀，是她想打胎。这女孩以为自己怀孕了，又惊又恐；还以为那孩子是藏在肠子里，于是无师自通地弄来一包大头针，勇敢地吞了下去；深信不疑地以为这一下子胎儿就得被锥出来。

自然，这女孩经过抢救，没有把小命弄丢，而小木匠被戴上坏分子的帽子，送去农场劳教两年。据说，舞蹈演员在副团长的启发诱导下，曾痛哭流涕地忏悔，说是小木匠引诱她，还造了领导的谣。忏悔似乎晚了点，从此她再也没上过舞台，被副团长介绍到蔬菜公司卖豆腐去了。

木匠干的是什么？就是通过加工，把木料上一切多余的东西去掉。生活这位木匠，也正是这样在去掉小木匠身上一切多余的东西。

两年过后，由于他在劳动上的出色，被解除了劳教，剧团似乎把他忘记了。又过了些时日，听说那个剧团已被撤销。

恰在此时，劳改农场征用了这个已被放弃许久的采石场，二福就又被安排到这里来就业了。过去的

伙伴早已星散，回到了这个地方，他还是想不透当初那个陌生人怎么会找到他并让他到剧团去的。于是他恍然觉得在那个剧团的经历，不过是做了一个长得有点荒唐的梦，有时他甚至相信那一切并没有真正发生过。如果说他心里还曾有过一点点荒草似的骚动，愤懑悔恨的话，也早已像那一块块岩石，被强烈的火药炸得碎烂了，然后不知被拖到什么地方去了。

就这样，在人家忘记了他，他也忘记了过去的平静生活中，一晃过去了许多许多年。到底他现在多少岁数了，他也懒得去想，只依稀记得到这地方是二十四岁还不到，经历了“社教”“四清”和一场“文化大革命”……日复一日，他的背佝偻下来，脸颊凹陷了进去，额头上出现了刀砍斧凿般的皱纹，他的生命，他的精血，似乎已飘散在冥冥之中。

现在，这尊雕塑蓦然出现在他面前，这个青春、力量、勇气的形象，闪射着生命的光华，让他挣不开双眼，两滴又苦又咸的浊泪，慢慢地滚下他粗糙的面颊。

人生是这样真实得残酷。艺术也是这样残酷的真实。然而，不论是在人生还是在艺术中，他似乎都没有发现真实的自己。

他渐渐地平静下来，把那尊石雕抱在怀里，一边抚摸一边端详着，然后，他抬起头，看看左边那条路，又看看右边那条路。

他再看看左边……

他再看看右边……

跋：

采石场上空寂无人，场地中央，碎石机象一头巨兽静静地踞伏着，大概还在沉沉昏睡。裸露的山头被崩落得奇形怪状，大大小小的石块在晨光中反射着幽幽的清冷的光。

二福慢慢举起手中的开山铁锤，砸碎了这尊用石头雕刻的自己。

火赤色的碎石纷纷落下，就像羿射落九日时满天飘飞的金羽……

碎石机吼动了。

发表于 1991 年第 1 期，获第六届福建省优秀文学作品奖